

**全国社会工作者
职业水平考试辅导用书**
考点+精练系列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
考点+精练**

中级 • 2017年

系统梳理常考要点 详细解说答题思路
精选精练历年真题 优化备考 7周通关

总主编 ◎ 沈黎
本册编著 ◎ 伊晓婷

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辅导用书·考点十精练系列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中级)

2017 年考点十精练

总主编 沈黎
本册编著 伊晓婷



• 上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中级)2017年考点+精练/沈黎总主编;伊晓婷编著.—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7.4

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辅导用书

ISBN 978-7-5628-5000-7

I. ①社… II. ①沈… ②伊… III. ①社会工作—中国—水平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6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63166 号

策划编辑 / 刘军

责任编辑 / 刘军 牟小林

装帧设计 / 戚亮轩

出版发行 /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梅陇路 130 号,200237

电话：021-64250306

网址：www.ecustpress.cn

邮箱：zongbianban@ecustpress.cn

印 刷 / 常熟华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90 mm×1240 mm 1/32

印 张 / 7.625

字 数 / 260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7 年 4 月第 1 次

定 价 / 38.00 元

主编序言

本套辅导用书的作者们有着相似的经历，当年大都不知道什么是社会工作，却因缘际会地走进了社会工作的领域，成为社会工作的授业者。但更大的相同之处是，本着对社会工作的执着和热忱，这让我们身在各处却心在一起。我们感恩今天社会工作的发展，更珍惜我们彼此的情谊，我们愿意为社会工作的发展尽绵薄之力。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在中国社会工作出版领域有着卓越的贡献，在承担国家出版基金项目“社会工作流派译库”等高品质出版工程的同时，也希望通过出版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辅导用书，来协助一线社工全面成长。在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的诚意邀请下，我们根据最新版的考试指导教材及考试大纲编写了本套辅导用书，以期能与更多的考生一道前行。

“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辅导用书”共有十五本，每门课程三本，包含“真题+详解”系列、“考点+精讲”系列和“考点+精练”系列。“真题+详解”系列对历年真题进行精准剖析，“考点+精讲”系列对考试教材进行重点梳理，“考点+精练”系列结合考点与真题进行完美配对。三个系列互相搭配、相得益彰，是顺利通过考试的最佳利器。

一、考试复习态度

我们每个人，都逃脱不了“忙与盲”的陷阱；每个人都贪

图过多,以为拥有更多生活就会更好。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也是如此,有人买了很多辅导书,有人到处搜集课程PPT,也有人成天去比较新旧教材之间的差别。其实,社会工作是一种修行,考试只是对知识能力的一种检验,真正对社会工作的体悟都在考试之外。因此,我们希望学员们能够“学得少却考得好”。通过考试不仅仅是为了拿到一张证书,而是将我们领入社会工作的大门。生活如此美好,我们不需要也没必要把大量时间都耗费在考试复习上。用最少的时间,用最高的效率,顺利通过考试,将我们的生命用在更有意义的地方,例如和家人相处、和友人分享、与案主一起成长。这是我们对待考试的基本态度。

我很喜欢 Greg McKeown 写的《Essentialism: The Disciplined Pursuit of Less》。这本书的核心是专准主义(Essentialism)。我们提倡以专准主义者(Essentialism)的态度对待生活:生活需要设计,选择你真正需要的,专注投入;有纪律地追求更少,人生才会幸福。专准主义的精神是“精、简、准”。它用在社会工作考试领域,就是精选学习材料、简化应考策略、准确执行进度。首先,要学会精选学习材料,面对众多的学习材料,判断“学什么、怎么学”才是最重要的;其次,要学会简化应考策略,懂得删除一些琐碎的枝节,将有限的精力集中于最重要的任务上;最后,要学会准确掌握进度,要能够准确开展各项工作,明白如何移除过程中的障碍,并且减少阻力与痛苦。

二、辅导用书简介

为了帮助考生们更加快速有效地掌握考试大纲的精神要义和指导教材的核心考点,并能将之具体运用到社会工作的应试与实务中,本套辅导用书针对每门考试编写了“真题+详解”系列、“考点+精讲”系列和“考点+精练”系列。

(一) “真题+详解”系列

全真试题对考试复习有着重要的意义:第一,展现命题逻辑。真题是全国社会工作学者智慧的结晶,没有任何模拟题可以达到真题的命题

水准。它向我们原原本本地展现了考试的命题逻辑与命题方式,即“怎么考”的问题。命题逻辑的把握将指导我们学会如何复习。第二,凸显考试重点。从2008年到2016年社工考试前后举行了9年。通过仔细研读真题,我们会发现许多题目反复出现,这向我们揭示了“考什么”的问题。因此,我们要求各位考生一定要将历年真题仔细做一遍,特别是2010—2016年的七套真题。当你回味过后,你就会明白这些考点总是在用不同形式、不同案例反复考查。本系列收集和整理了目前公开的历年真题,根据考试大纲以及指导教材,对每道真题进行了详细解释,并就其对应的考点做了一一说明,供大家交叉阅读。具体来说,本系列包括以下几方面的指引。

1.【参考答案】经过作者们的综合讨论,得出一个比较科学合理的答案。

2.【考核知识点】将试题考核的知识点还原到最新版考试教材中,按照“章节+知识点”的方式进行编号,如9-3表示第九章第三个知识点。考生可以在“考点+精练”系列的该知识点中找到对应的历年真题,以便串联复习。

3.【答案解析】为本题的解答提供指导教材中的原文依据,并对考点进行了解释,提供一些技巧指引,以供考生参考使用。

(二)“考点+精讲”系列

为了便于学生学习与实践,民政部组织全国社会工作专家编写了全国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大纲和考试指导教材——“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指导教材”,由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先后经过2008年第1版、2010年第2版、2015年第3版的修订。指导教材是考试复习的最高准绳。“考点+精讲”系列辅导用书是针对指导教材的提炼与补充。我们根据考试大纲以及指导教材的精神,对2015年版指导教材的主要知识点进行了细致的梳理与分析,并精心准备了模拟试题,帮助各位考生深入学习和掌握指导教材的精髓。具体来说,包括以

下几方面的指引。

第一部分 本章概览。对全书每一章的内容进行简要介绍，并结合历年考题分布及分值，从考核角度对本章的重要性、考试分值、考核方式等进行了介绍与分析。

第二部分 要点梳理。对全书每一章的内容进行详细分析，按照知识点提炼出十几个考核要点，并对每个考核要点的重要程度进行排序，帮助各位考生了解知识点分布。

第三部分 考点精讲。对全书每一章的所有考核要点按照考点讲解、命题思路、历年真题、模拟试题四个板块进行深入分析与具体运用。

1. 【考点讲解】以2015年版指导教材为蓝本，对全书每一章的知识点进行归纳总结，并提供与指导教材相配套的考点权威阐述。

2. 【命题思路】分析历年考试真题，探讨本考点的通俗理解，并对可能考核的方式、内容进行预测与解释。

3. 【历年真题】将2010—2016年真题试卷中与本考点对应的试题罗列出来，并按照年份和序号进行了系统的检索与梳理。

4. 【模拟试题】基于对历年真题的分析，结合社会工作实务的最新发展和国家与社会生活的大事件，我们编制了适合本考点的模拟题目，便于各位考生进行模拟训练。

(三) “考点+精练”系列

这是本套辅导用书2017年的新增系列，其本质是为了减少考生在“考点+精讲”和“真题+详解”之间进行交叉翻阅之繁琐，以考点为核心线索，帮助考生将历年该考点下所有真题进行整理和罗列，以便迅速掌握该考点的重点与动向。这一新增系列，绝对是应对考试的秘籍宝典。

三、考试复习方法

通过对历年真题的梳理与考点的归纳，我们发现由民政部组编、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的“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指导教材”简洁精练、内容丰富、结构合理、逻辑清晰，能够满足广大社会工作学习者的多

方面需求。但考虑到不同考生对社会工作的理解层次不同,因此在学习上还需要有一些具体的指引,建议如下。

第一,粗读与精读相结合。指导教材系民政部组织全国社会工作专家精心编写而成,并经过多年的修订与完善,是非常通俗易懂的指导教材。由于社会工作学习者来源广泛,对于社会工作本专科及以上的学生而言,指导教材覆盖面较广,专业程度居中。而对于部分从事不同领域实务的一线社工而言,指导教材中的一些专业术语可能一时还难以理解清楚。尤其在当前我国存在着许多半专业、半行政性的社会工作实务的现实情况下,指导教材与完全专业性的要求还有一定的距离。因此,笔者建议:

1. 针对接受过专业训练的考生而言,可以直接粗读一遍指导教材,并将“考点十精讲”系列中的阐述在指导教材中勾画出来,特别是将“考点十精讲”系列中的【命题思路】批注在指导教材上,然后直接做“考点十精练”系列中的题目,最后考前两周做“真题十详解”系列,以此检验学习效果并熟悉考试感觉。这一方法投入小、效果佳,可屡战屡胜。

2. 针对缺乏相应专业基础但有时间复习的考生而言,可以先一章一章地精读指导教材与“考点十精讲”系列。精读一章后,便配套完成“考点十精练”系列中与考点对应的真题,认真研习。最后,在考前三周将“真题十详解”系列中的试卷认真做一遍。

3. 针对从事一线实务却无时间复习的考生而言,可以先粗读一遍“考点十精讲”系列,以便对指导教材及考点有所熟悉。然后,通过做“考点十精练”系列来融会贯通全书的考点及考法。最后,在考前一周做近三年真题试卷,以便保持临场感。

第二,指导教材、“考点十精讲”“考点十精练”与“真题十详解”系列辅导用书相结合。根据历年真题信息分析,可以发现历年绝大部分真题都能够在指导教材中寻找到相应的考核知识点,许多真题都有原文提示。因此,笔者建议考生将历年真题的考点根据“考点十精讲”系列中的

提示,还原到教材当中,并在指导教材的书上标识出历年考试的情况,以此把握该考点的重要性。此外,“考点十精讲”系列中的【命题思路】也应当批注在指导教材上。所以,做真题的时候离不开指导教材与“考点十精讲”系列,而看指导教材与“考点十精讲”系列的时候,又不要忘了把握该知识点历年是怎么考的。当然,2017年新增的“考点十精练”系列对以上两点做了极佳的整合。

第三,理论与实务相结合。历年真题是全国社会工作专家学者与实务工作者集体智慧的结晶,真题既考查了指导教材中的理论,又关照了现实社会的需要,并以案例的方式集中呈现给各位考生。所以,真题既帮助考生学习了社会工作理论,又有助于考生更好地开展实务。据此,考生们应当从实务的需求出发理解社会工作的理念原则,不能脱离实务学习理论,而要结合实务学习理论。因此,要特别注意学习指导教材中的案例与举例,从客观实际的需要去理解理论。

四、应试答题技巧

1. 三点一线法。所谓三点就是“题干、问题、答案”三点。一般题干部分提供的是服务对象的现实问题与需求,问题部分提供的是根据什么理论、采取什么方法、利用什么方式,答案部分提供的是采取什么策略、提供什么服务、扮演什么角色。这三点要连成一线才能得出答案。比如,题干中说的是情绪问题,问题部分是根据理性情绪治疗法,那么答案部分应该就是改变认知与思维等;题干中说的是遭受自然灾害了,问题部分是地震发生三天了,答案就应该选救援安置与情绪安抚等。

2. 挨个排除法。所谓挨个排除法,就是当你不确定到底选哪个的时候,可以排除错误的。挨个排除法,一定要挨个来,不要急于求成,要仔细地分析。用排除法有四个技巧:一是被排除的答案本身就有问题,也就是说,不是社工所熟悉的词汇,要么太通俗了,要么太生疏了,没见过的词汇;二是被排除的答案过于绝对,比如出现了强迫、代替、制止、说服、责备、必须、禁止、随便等词汇;三是被排除的答案与题干、问题不够

一致,也就是连不成一线,换言之,不是一类的;四是被排除的答案不符合常理。

3. 咬文嚼字法。所谓咬文嚼字,就是说要仔仔细细地看清题目本身。要知道,历年真题都是出题专家们反复推敲出来的,是越来越科学、越来越严密了,目的就是确保答案的科学性。所以,凡是备选答案肯定在题干和题目中是有线索和依据的,凡是被排除的答案也肯定是有理论与实践依据的,大部分题目的答案不可能模棱两可。换而言之,我们要认真研究题目、题干和答案中的每一个字,紧扣每一个字眼。尤其是问题部分的“直接服务、间接服务、首先、最需要、错误的、治疗性的、预防性的、最基本”等词语。

4. 宁缺毋滥法。本方法主要是针对多项选择题。在多项选择题的五个备选项中,至少一个错,至少两个对;错选,本题不得分;少选,所选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所以,多选题只有选二、三、四个答案三种可能。所以,做多选题最怕的就是选到错误的答案,只要不选到错误的,至少都可以得到 1 分。因此,做多选题的技巧就是“宁缺毋滥”,宁可不选,也不错选。具体来说可分为三步:(1)先仔细研究题干、问题和答案部分的关键词,用笔画出来;(2)先选出绝对正确的选项,排除绝对错误的选项;(3)可选可不选的尽量不选。

此外,在考场上时间控制与答题顺序非常重要。初级和中级的综合能力、初级实务及中级法规与政策的考试时间是 120 分钟,这对绝大部分考生而言是绰绰有余的。笔者建议考生按照如下时间来分配:第一,准备阶段 5 分钟。考生填写准考证及姓名,并涂对应准考证号码位置,检查三遍不要有误。第二,答题阶段 90 分钟。考生做一题,在试卷本上写上该题的答案,并同时在答题卡上相应的地方涂点。严格按照做一题、涂一题的顺序进行,不要全部做完了再涂答题卡,因为每年都有学员最后忘记涂答题卡,当收卷的时候想起来再涂就来不及了。90 分钟的答题时间绰绰有余,考生宁可慢一些答题,认真研读题干及选项。第三,

检查阶段 10 分钟。检查阶段不用再重复做一遍试卷,因为你会的早就做出来了,不会的地方再看一遍也还是不会,既然不会也就只能靠猜了,而猜两次答案并不会有助于提高准确率。故唯一需要检查的地方,就是试题本上写的答案和答题卡对应涂点的答案是否一致即可。若全部一致,即可准备交卷。

中级实务的考核方式较为独特,采用申论题的方式进行,近年来基本固定在 5 道题目左右。考试题型有两种:一是案例分析题。要求考生全面分析案例中提供的资料,对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二是方案设计题。考生需根据题目要求,设计出环节完整、严密、可行性强的服务方案。这两种题型本质上差别不大,在考试时也基本区分不大。中级实务的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这对所有考生而言都时间紧迫。通常阅卷时看到最突出的情况就是:批改第一题的老师痛苦不堪,因为考生们都写得很多;而批改最后一题的老师则欢呼雀跃,因为考生们通常都来不及而只写了两三行字。因此,中级实务的答题原则有两条:第一,对照题号,依序作答。每一道题目都会有若干个问题,考生应当严格按照序号作答,并明确标清楚题号,做到层次分明、逻辑清晰。第二,把握时间,平均分配。大部分考生都面临答题时间前松后紧的状况,第一题答了 50 分钟,而留给最后一题的时间才 5 分钟。但其实每道题目的难易程度大抵相仿,因此分配的时间也应该大致一样。如果试卷有 5 道题目,请考生严格按照 25 分钟完成一题的速度进行。这 25 分钟里,5 分钟用来读题和整理思路,20 分钟用来书写。一旦时间到 25 分钟,必须立即停下做下一题,否则会导致时间分配失误。如此,5 题共花 125 分钟,最后的 25 分钟可以用来补足先前没有做完的题目。

五、结语

本套辅导用书的酝酿与编写,得益于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指导教材的权威指导,在此深表谢意。本书的编写,由沈黎、刘斌志、朱希峰、伊晓婷、吕静淑五位同仁协作完成。其间的我们,好题共欣赏,疑

义相与析；其苦也辛，其乐也快。

生命是苦乐交融的，每每快被生活压垮的时候，冲泡一杯浓郁芳香的咖啡，令我不忘生活如同这咖啡，亦苦亦甘甜。

祈盼本套辅导用书的编写能够有助于各位考生顺利通过考试。但需要强调的是，本套辅导用书中讲的考试技巧都只是为了应对考试，但嬉笑间却隐含着我们对于生活的态度，希望考生们能带着愉悦之心认真复习。编写本套辅导用书，半是兴趣，半是学习。读者若有些许裨益，我们不胜荣幸；其间难免讹误，我们承担全责。恭请各位前辈、同仁以及读者朋友批评斧正（来信请至：swexam@126.com）。

最后，回到笔者对社会工作的理解：“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案主同行！”国际社会工作者联盟（IFSW）在2014年新修订的国际社会工作定义中指出，社会工作的两大使命是社会正义与基本人权。行公义指的是社会工作对社会正义的追求；好怜悯指的是社会工作对基本人权的捍卫；存谦卑的心，是指我们相信每一个生命都有自己的奇迹，每一位案主都是自己生命的主宰，每一个人都有值得被欣赏、被发现、被赞美的部分。我们作为助人者，秉持这样一种信念：我在这个地球上的使命，就是和他人一起成长，我相信每一个人的内在力量，我愿意陪伴，跟他一同前行。这就是存谦卑的心。谨以此为序，盼我们不忘使命，心怀谦卑，与考生们一同前行！也衷心祝愿所有读者都能学习社工、乐在社工、学有所获、学而能过！

沈黎 谨上

目 录

第一 章 我国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的特点与内容	1
第二 章 我国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依据与保障	7
第三 章 我国社会救助法规与政策	10
第四 章 我国特定人群权益保护法规与政策	42
第五 章 我国婚姻家庭法规与政策	58
第六 章 我国人民调解、信访工作和突发事件应对的法规与政策	77
第七 章 我国社区矫正、禁毒和治安管理法规与政策	87
第八 章 我国烈士褒扬与优抚安置法规与政策	98
第九 章 我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和社区建设法规与政策	115
第十 章 我国公益慈善事业与志愿服务法规与政策	132
第十一章 我国社会组织法规与政策	143
第十二章 我国劳动就业和劳动关系法规与政策	161
第十三章 我国健康与计划生育法规与政策	193
第十四章 我国社会保险法规与政策	205

第一章 我国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的特点与内容

考点梳理

考纲要求	分解考点	重要程度
一、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的特点	考点 1-1 社会工作法规体系	★★★
	考点 1-2 社会政策体系	★★★★
二、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的主要内容	考点 1-3 我国有关社会建设的一般性法规与政策	★★
	考点 1-4 我国促进和规范社会工作发展的法规与政策	★★
	考点 1-5 我国社会工作主要业务领域中相关的法规与政策	★★
三、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和社会工作实践的关系	考点 1-6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对社会工作实践的作用	★
	考点 1-7 社会工作实践对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的作用	★

考点 1-1 社会工作法规体系

1. 根据《规章制定程序条例》，下列词语中，可用作国务院部门规章名称的是（ ）。(201601)
- A. 法 B. 条例 C. 暂行条例 D. 办法

【答案解析】 D。本题考核的是法规种类及称呼。《规章制定程序条例》第六条明确规定：规章的名称一般称“规定”“办法”，但不得称“条例”。

2. 各类法规与政策具有不同的效力，同一层次的法规与政策具有

同等效力。在下列法规和政策中,与部门规章具有同等效力的是()。(201201)

- A. 法律
- B. 行政法规
- C. 地方性法规
- D. 地方政府规章

【答案解析】 D。我国的法规体系是由多个层级、多种类型的法规构成的法规体系。其中法律由全国人大制定;行政法规由国务院制定;地方性法规由地方人大制定;国务院部门规章由国务院部门制定;地方政府规章由地方政府制定。其中行政法规与地方法规属于同级;国务院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属于同级。

3. 根据《立法法》,下列关于立法权限的说法,正确的有()。(201261)

- A. 全国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可以制定法律
- B. 国务院可以制定行政法规
- C. 省级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规
- D. 省级人民政府可以制定规章
- E. 国务院有权撤销地方性法规

【答案解析】 ABCD。我国《立法法》规定,我国全国性或地方性法律,必须由全国或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国务院根据宪法和法律,制定行政法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较大的市的人民政府,可以制定规章。地方性法规,是指根据宪法和立法法等有关法律的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较大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与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以及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制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地方性法规由地方人大制定,国务院无权撤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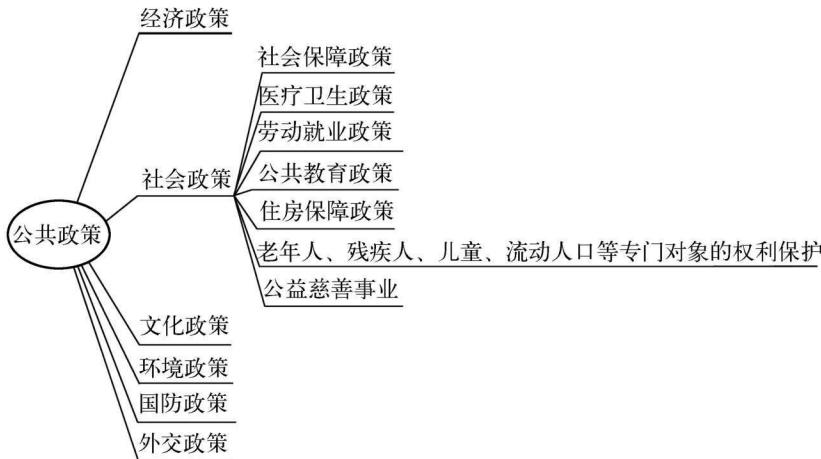
考点1-2 社会政策体系

1. 下列关于社会政策的说法,正确的是()。(201401)

- A. 社会政策是价值中立的
- B. 社会政策是政府为实现社会目标而采取的社会行动的总和
- C. 公共政策是社会政策的重要领域之一
- D. 社会政策由经济政策、环境政策等各种具体的政策组成

【答案解析】 B。本题考核的是社会政策价值观、含义、内容。社会政策是公共政策中的重要领域之一,是政府在社会价值的指导下,为实现社会目标而采

取的社会行动的总和。社会政策的主要内容包括社会保障政策、公共医疗政策、公共住房政策、公共教育政策、劳动就业政策、针对专门人群的社会政策、社会政策的其他内容等。A项选择错误在于价值观中立；C项错误在于公共政策与社会政策关系颠倒；D项错误在于社会政策与经济政策混淆内容。



2. 下列关于我国社会政策发展趋势的说法，正确的是（ ）。（201301）
- A.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正在成为制定和实施社会政策的重要原则
 - B. “十二五”期间将全面建成普惠型社会福利体系
 - C. 社会政策模式更加凸显“城乡二元结构”
 - D. 经济与社会发展模式正在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转向“以社会政策为中心”

【答案解析】 A。当前我国社会政策发展趋势：进一步重视社会政策；确立社会政策新的目标体系；优化社会政策的基本原则；加强社会政策各个领域中的行动。优化社会政策的基本原则中提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其余选项均有误。

3. 下列关于我国各类组织在社会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中作用的说法，正确的应是（ ）。（201302）

- A. 国务院主管部门有权独立制定和发布社会政策文件

- B. 民主党派不能独立提出社会政策提案
- C. 法律或行政法规必须由全国或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通过
- D. 省级以上工会组织有权制定与职工权益相关的行政法规

【答案解析】 A. 本题考核的是社会政策制定主体。社会政策制定直接主体为立法机关、行政机关、执政党。B项民主党派可以以间接方式参与社会政策的制定，独立提出社会政策提案，但是无权制定相关法律与政策。C项表述有误，法律是由全国人大或地方人大制定的，但行政法规是由国务院制定。D项中工会没有权力制定行政法规。

4. 在社会服务提供中，由服务使用者支付部分费用，这种社会服务付费模式称为（ ）。(201101)

- A. 福利性模式
- B. 准福利性模式
- C. 市场模式
- D. 准市场模式

【答案解析】 D. 本题考核的是社会服务付费模式。福利性模式，是指在社会事业中广泛实施再分配和收入转移，社会服务完全由政府的公共资金来付费，受益者可以获得无偿的服务而无须直接付费；准市场模式，是指在社会服务的提供中引入一定的市场机制，增加服务使用者的付费。这种付费模式，使服务使用者承担一定的费用，一方面体现受益者的个人责任，并约束其不合理的福利需要；另一方面也增加服务机构的资金来源，并降低政府的财政负担。

5. 评估一项社会政策已投入资金是否完成了既定计划，通常采用的标准是（ ）。(201102)

- A. 实施标准
- B. 收效标准
- C. 行动标准
- D. 效率标准

【答案解析】 C. 实施标准是指对社会政策实施过程及其收效中各种事实进行评判与分析的标准；收效标准是评判社会政策实施收效的大小及质量的标准，即已采取的行动是否取得了预期的效果；行动标准是指对社会政策实施进展情况作出评价的标准，即已投入的资金和已采取的行动是否完成了预先的计划，是否实现了预期的目标；效率标准是指对社会政策行动效率进行评判所凭借的标准，即投入产出率高低。强调计划完成性的是行动标准。

6. 社会政策主体可分为直接主体和间接主体。下列主体中，属于社会政策直接主体的有（ ）。(201161)

- A. 立法机关
- B. 行政机关
- C. 利益集团
- D. 执政党
- E. 公民

【答案解析】 ABD。社会政策的直接主体是指直接参与社会政策的制定